

傷寒論

四

上海三馬路

# 千項書堂出版醫書廣告

中西匯通醫書五種	十二本洋元八角
唐氏中西醫判	二本洋四角
唐氏六經方證通解	二本洋四角
王旭高醫書六種	四本洋八角
王肯堂醫學津梁	四本洋七角
王孟英醫書五種	八本洋八角
齊有堂醫案	六本洋八角
三朝名醫方論	六本洋一元四角
吳門治驗錄	四本洋七角
張氏仲景全書	八本洋一元四角
診斷學彙編	四本洋八角
巢氏病源論	六本洋一元四角
張氏儒門事親	八本洋一元四角
何夢瑞醫編	八本洋一元四角
劉氏說疫全書	八本洋一元二角
精校類症治裁	巨著
陸氏冷廬醫話	四本洋七角
洪氏集驗方	二本洋五角
雷氏醫家四要	四本洋五角
董氏醫案存真	二本洋四角

## 二氏秘囊錄本

陳氏銀海精微  
評批

二本洋四角

角

金生指迷方

一本洋二角

喉科紫珍集

二本洋四角

外科輯要

二本洋三角

疔瘡要訣

二本洋四角

中西醫粹

四本洋八角

溫熱經緯

四本洋三角

女科輯要

二本洋二角五分

劉河間傷寒三六書

八本洋一元八角

舒馳遠傷寒論

四本洋七角

傷寒寶珠集

四本洋七角

傷寒三字經

一本洋二角

百病辨症錄

八本洋一元四角

傷寒微旨論

一本洋一角五分

小兒藥證直訣

四本洋七角

幼科指南

二本洋四角

大字湯頭歌訣

一本洋一角五分

退思廬醫書四種八本

中洋

紙五元

洋紙六元

紙七元

洋紙八元

紙八元

紙九元

# 千頃堂書局

大生要旨	二	本定價一角六分	地	讀史論畧	二	本定價二角
溫病條辨	四	本定價三角	趾	樞聯彙編	八	本定價四角
溫熱經緯	四	本定價三角	上	曾惠敏公四體書法	二	本定價四角
六壬經緯	四	本定價二角	海	增廣尺牘初恍	六	本定價四角
青烏經 <small>附葬宅經</small>	一	本定價一角五分	馬	花月尺牘	二	本定價一角
卜易指南	一	本定價二角	路	說唐征東	四	本定價一角六分
太字星命萬年曆	一	本定價二角五分	望	茶餘客話	二	本定價一角
淵海子平	六	本定價二角	平	薛家將反唐	六	本定價二角
大本麻衣相	二	本定價四角	街	說唐征西	六	本定價二角
麻衣相法	四	本定價一角五分	東	南北宋傳	六	本定價二角
柳莊相法	二	本定價一角	首	萬花樓	八	本定價三角
水鏡相法	四	本定價一角		小紅袍	四	本定價一角
三世相法	四	本定價一角		粉粧樓	六	本定價二角
萬法歸宗	四	本定價一角		西湖佳話	四	本定價一角
先天易數	一	本定價六分		野叟閒譚	四	本定價二角

地 趾 上 海 三 馬 道 路 望 平 街 東 首

肾柔骨

生京之極  
脩丙坎陰

其系  
中之陽以生  
系而生三

其塞于腥

卷之三

而藉比火  
以蒸氣

其氣之大  
入一从後入一

卷之三

心外傳

也  
卷之二

勝  
月

水憲集

傷寒論淺註補正卷五

漢張仲景原文

良  
閩長樂陳念祖修園淺註  
蜀天彭唐宗海容川補正

男

蔚古愚

三

辨少陰病脈證篇

**補**曰少陰一經水火陰陽之故不易知也今特分合詳言如左

足少陰腎經。腎形如豆。居背脊十四椎下。左右各一枚。中有油膜一條。是為腎系竇於脊上。以通體道。名曰命門。為人身生氣之根。腎屬坎水之陰。其系則坎水中之一陽。從此系生出膜網。周於上下。名曰三焦。故內經曰。腎合三焦。三焦根於腎。系生出油網。連接大腸之前膀胱之後。中間一個夾室。是為胞宮。道家謂之丹田。與膀胱只隔一層。膀胱者。為腎行水之府也。故內經又曰。腎合膀胱。西醫言人飲水。從胃散出。走油膜。歷腎中。兩腎將水滴瀝。然後從油膜入下焦。以滲入膀胱。此膀胱所以為腎之陰府也。又賴三焦為腎之陽府。陰陽相交。合為坎中滿之象。而氣生焉。故內經云。腎生氣。西洋有人身氣管圖。從鼻入肺。過心。循背脊。入腎。而下分細管。以入腹。又圖前面。亦有氣管。惟臍旁者最大。西洋所圖。不知前後管各有不

胎平循時  
氣海氣从  
上物而呼  
氣達外內  
衛氣溫也  
人出音氣也  
皆此氣化也

外有膜名  
色絡上忍  
系腎肝系  
至肺及心  
膀胱循腔  
管通于全  
身皆從胞  
起心左房  
出血因于  
而炭氣得  
肺吹急赤  
耳右故故  
心休起動不  
息脈因勤  
故肺血益進  
益心主大而  
色生中佳  
之汗因止化  
而血離

同後面是吸入之氣管。前面是呼出之氣管。循環一周。內經所以有任督之分。凡人張口能出氣而不能入氣。即知呼吸有前後之異矣。內經又云。生氣通天。蓋人鼻孔所吸者。天陽也。吸天陽入肺。歷心。又引心火從背後氣管。而至於胞中。膀胱與胞相連。胞中之陽。熱。遂薰蒸。膀胱之水化而為氣。餘瀝則泄而為小便。膀胱如釜中著水。胞中如竈底添薪。蒸水為氣。透出膀胱。亦歸胞中。故胞宮又名氣海。此氣然後循脣旁之氣街穴。上胸膈而出於肺。是為呼出之氣。衛皮毛。溫支體。出聲音。充臟腑。只此一氣而已矣。氣出口鼻。又化津液。蓋氣本水中陽。氣所化遇陰。則復化為水。人身肺為清金氣。上則化津。如西洋化學所謂天陽上升。至冷際。則復下化為雨露也。

手少陰心經。心體上圓下尖。形如牛心。其上周圍有夾膜膏油包裹。即包絡也。包絡上為心系。連於肺。系皆著於頸下。其系之膜網。遂循腔子。而至胸。脅盡處。則為膈。膈下為中焦之膜油。又下則為下焦矣。心中脈管。通於上下內外者。皆是從包絡之膜油。而行達也。西醫言心空如囊。有兩房。左房遞血出行。周於身。則血變紫色。名為炭氣。復返於肺。得出氣吹之。紫色退而還為赤血。乃從心右房以入。其左右開闔。起落不休。則周身之脈應之。而動。醫林改錯。

中有陰也。此未經心  
化尚在于肺。是人之乳

合之。心。脈。  
氣。血。管。  
而行于全。不  
出。入。則  
瘀。血。凝。于。肝。  
無。元。子。肺。  
精。虧。無。血。  
合。化。之。物。

至。肺。復。入。心。  
即。內。難。經。  
所。謂。人。一。呼。  
脈。行。三。寸。  
一。吸。脈。行。三。寸。  
晝。夜。一。萬。三。千。五。百。息。  
脈。行。  
男。腎。陽。血。  
被。氣。化。而。  
行。精。上。行。  
而。骨。髓。內。  
腎。系。人。脊。

兩。跳。顯。與。氣。之。出。入。相。違。則。脈。為。血。管。無。疑。難。經。云。脈。為。血。府。內。經。云。心。之。合。脈。也。與。西。醫。

妄。言。脈。是。氣。管。謂。氣。方。能。動。然。使。脈。果。是。氣。管。則。當。與。呼。吸。相。應。何。以。一。呼。脈。兩。跳。一。吸。脈。  
雨。跳。顯。與。氣。之。出。入。相。違。則。脈。為。血。管。無。疑。難。經。云。脈。為。血。府。內。經。云。心。之。合。脈。也。與。西。醫。  
之。說。皆。合。惟。西。醫。知。血。生。於。心。出。則。名。血。管。不。名。為。脈。且。心。之。何。以。能。生。血。則。西。醫。不。知。也。  
善。夫。內。經。之。言。曰。南。方。生。熱。熱。生。火。火。生。苦。苦。生。心。心。生。血。在。天。為。熱。在。地。為。火。在。臟。為。心。  
在。色。為。赤。此。數。句。將。心。之。生。血。發。明。無。遺。蓋。心。在。五。行。東。火。氣。以。為。體。者。也。於。卦。為。離。火。  
之。色。正。赤。故。心。火。化。液。則。為。赤。血。離。中。含。陰。故。心。亦。陽。中。有。陰。乃。化。為。血。此。陰。字。是。指。陰。液。  
乃。人。之。津。入。胃。中。化。穀。取。出。汁。液。從。胃。絡。上。行。於。肺。其。色。尚。白。婦。人。之。乳。汁。即。此。上。行。於。肺。  
之。汗。液。也。又。上。交。於。心。則。得。心。火。之。化。而。變。赤。色。是。為。血。故。婦。人。乳。子。則。血。少。而。經。不。行。即。  
知。汁。液。奉。心。乃。化。為。血。也。靈。樞。云。中。焦。泌。糟。粕。蒸。津。液。化。其。精。微。上。注。於。肺。脈。乃。化。為。血。此。  
液。上。入。於。心。即。離。中。之。陰。也。陰。得。陽。化。而。為。血。雖。火。體。而。仍。屬。陰。分。其。理。明。矣。

合。心。腎。論。之。曰。心。主。血。脈。腎。主。元。氣。血。為。營。營。行。脈。中。氣。為。衛。衛。行。脈。外。西。洋。醫。謂。迴。血。管。  
至。肺。復。入。心。即。內。難。經。所。謂。人。一。呼。脈。行。三。寸。一。吸。脈。行。三。寸。晝。夜。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  
五。十。度。周。於。身。復。會。於。手。太。陰。肺。是。其。義。也。衛。氣。則。晝。行。於。陽。二。十五。度。則。人。醒。夜。行。於。陰。

海。南。七。教。  
面。天。東。西。  
元。氣。所。宰。  
心。神。必。合。歸。  
乃。固。蓋。時。  
是。坎。精。而。  
離。火。中。合。陰。  
之。而。惟。其。  
陰。精。外。越。  
陽。精。內。合。  
光明。炳。亞。  
而。神。去。矣。  
體。以。此。傳。  
留。影。又。藉。  
日。光。四。之。  
體。之。祀。事。  
小。藉。乎。心。  
人。之。思。物。  
心。大。上。至。  
其。體。也。  
有。力。存。其。  
心。血。附。水。  
也。陰。中。古。  
含。有。陽。政。  
謂。熱。之。不。  
曰。少。陰。則。  
積。陽。而。日。

二十五度。則人寐平旦行盡。則衛氣與營血大會於手太陰肺。營以為守。衛以為禦。營統於肝。衛統於肺。而其根則皆在心腎也。內經云。腎藏精。然精雖以腎為主。而實則合心血之所化也。內經云。女子二七而天癸至。任脈通太衝脈。盛月事以時下。男子二八而天癸至。精氣溢泄。天癸者。天一坎中之陽氣。從命門下至胞宮。則化為水。名曰天癸。是從督脈所發。乃先天陽氣。至於胞宮也。陽至則陰應。之。胸前任脈與太衝脈。皆司後天之陰血。導心血下入胞中。與天癸之水相合。女子屬陰。以血為王。則氣從血化。天癸之水。皆變為赤色。陰之道。主下。行。是為月信。男子屬陽。以氣為主。則血從氣化。血皆變為水之色。是之謂精。精非清水。極稠濃者。以其中含血質也。陽之道。主上行。是生髮鬚。其精之內斂者。則返至腎。系入於脊中。是生骨髓。上至於腦。而為髓海。腦開七竅。與天氣通。故腦髓者。又人身元氣所寧矣。內經又曰。心藏神。然神雖以心為主。而實合髓以為用者也。西洋醫言。人知覺運動。皆腦髓筋用。事心是頑物。不主知覺。其說非也。西醫知腦髓筋通於心。而不知心能用髓。髓不能用心。髓是坎水之精。所化。髓通於心。合為離火。中含一陰之象。惟其陰精內含。陽精外越。所以心火光明。燭照事物。而神出焉。即如讀文字。久猶記憶。其能記者。腦髓之力也。此髓譬如照像。將影留

公麗木生  
成大蓋  
有形質也  
推厚氣  
太虛血  
血下氣上  
共亨于太  
腹膜中而  
生膏油以  
化水穀此  
印水火之  
于中土之  
謂也

不自入於體中。必用心讀之。然後留記於腦體之中。不思則不記。後再思之。則能記得其思之也。心火上照其體而所留記之文字。乃出古人思字。從心從匱。殆即以心用體之義。而心之藏神意可知矣。夫心腎本分水火。而皆稱少陰經者。以心主血。腎主水。皆具陰質。而二經皆陰中有陽。不純於陰。故曰少陰。皆稱熱氣治者。蓋天地水中之陽氣。上騰積聚。陽精則為日。水中之陽與天上之日。亦止是一熱氣而已。若乎火者。麗木則明。有形質與熱之。但屬氣分者不同。所謂麗木則明之火也。故就先天根源論之。則少陰統稱熱。而火屬少陽。乃為麗木。則明之火。熱屬氣。火屬血。熱與火不同。故六經分熱與火為一氣焉。心主血。血脉下行。而交會於大腹膜中。腎主氣。氣道上行。亦交於大腹膜中。大腹者中焦也。為脾所司。血液與氣澤交會於此。遂生膏油以化水穀。此少陰心腎交於中土之實迹也。餘再詳原文註中。而其二說  
內經云少陰之上君火主之。又云陰中之陰腎也是少陰之陰腎也。是少陰本熱而標寒。上火而下水。其病不可摸捉。故欲知少陰之脈象其脈厚為微  
乍而不痛。尤須知少陰之病情。其病似旦見為魚睡。非睡似醒。非醒神志昏憒。但其欲寐。所以然者。少陰主樞轉出入於內。令則入而不外。故也。

交於大腹膜中。腎主氣。氣道上行。亦交於大腹膜中。大腹者。中焦也。為脾所司。血液與氣澤。交會於此。遂生膏油。以化水穀。此少陰心腎交於中土之實迹也。餘再詳原文註中。而不復注。內經云。少陰之上。君火主之。又云。陰中之陰腎也。是少陰之為病。必先知少陰。脈薄而不微。陰本熱而標寒。上火而下水。其病不可摸捉。故欲知少陰之脈象。其脈厚而寬。而不細。尤須知少陰之病情。其病似見。但見脈象。其脈厚而寬。而不細。非睡似醒。非醒似睡。神志昏憒。但其欲寐。所以然者。少陰主樞轉出入於內。寬為。魚睡。非睡似醒。非醒似睡。神志昏憒。但其欲寐。外令則入。而不外。故也。

正曰樞轉出入四字。用解少陰之病。不確實也。少陰之為樞。內經只用此一字。取譬少陰。

陰陽相生。循環如樞而已。非言其出入旋轉也。且就註所謂入而不外者。問是何物。不將此物指明。但言其不出不外。真恍惚語也。須知此分血氣言。血屬心所生。而流行於脈。中心病。則陰血少。而脈細。氣屬腎所生。而發出。則為衛陽。衛陽出。則醒。入。則寐。所以有晝夜也。今腎氣病。則困於內。而衛陽不出。故但欲寐。只此四字。已將心腎水火血氣之理。全盤託出。仲景提綱語。真包括無餘義矣。溫不足。則寒。寒心。腎衰。而。脉微。腎神經。失。血少。但。力不振。机。辟。暑。日。暴。傷。風。寒。中。虛。中。虛。中。虛。中。虛。

寐病於陰。不得寐病於陽。今欲寐而不得寐。故曰但欲寐。此是仲尼溫飽不寧之病。菌芝是仲尼溫飽不寧之病。菌芝是仲尼溫飽不寧之病。其說非也。微是腎之精氣虛。細是心之血虛。脈管是血之路道。血少故脈細。微屬氣分。氣旺則鼓動而不微。今將微屬心血。細屬腎氣。真太誤也。再詳於後。此以下卦未明。叔和之文。其言微二字。或於二卦。此欲吐心煩者。多半不口。脉。渴。因不甚渴。仍不多飲。而欲拉一饮。小便赤熱。清空是常例。白痴但少陰渴。既少陰上火而下水。水火濟則陰陽交。而樞機轉矣。少陰病。其脈從肺出。絡心。注胸中。胸中不快。欲吐而不能吐。心中煩。不能但欲寐。此水火不

**正曰**心病於神則脈微。腎病於精則脈細。其說非也。微是腎之精氣虛細。是心之血虛。脈管是血之路道。血少故脈細。微屬氣分。氣旺則鼓動而不微。今將微屬心血。細屬腎氣。真大誤也。再詳於後。此以下括余脉論之文。其三陽二陰或於此引出。欲吐心煩者。多半不得脈。渴因不純。是渴仍不多飲而欲熱飲。小便赤熱清空。是三陽例。自渴但少陰渴。既少陰上火而下水。水火濟陰。則陰陽交而樞機轉矣。少陰病。其脈從肺出絡心。注胸中。胸中不快。欲吐而不能吐。心中煩。不能但欲寐。此水火不

且心惟虛  
而極而過  
消陽虛而  
眠而利

少陰不交根五日正少陰主六日其數已足火  
樞不轉之象也。五氣之明至六日不下交而自利水不作渴者此屬少陰之水水虛  
沃楚火虛虛故引水自救。此少陰病寒熱俱有之證。無以致水也。若少陰熱則小便必赤。  
此確切不移之診。小便之所白者。以下焦虛而有寒全夫上焦君陰寒之病形悉具  
法也。然吾又原其小便以白者。以下焦虛而有寒火之熱化。不能制水故令色白也。  
此言少陰上火下水之病也。非少陰也。下焦虛有寒不能制水尤荒誕。

此言少陰上火下水之病也。確切不移之診，小便之所出也。然吾又原其小便以之。

白者。以下焦虛而有寒。全失上焦君火之熟化。君不能制水也。非力除也。下焦虛有寒不能制水。尤荒。

故金色白也

補曰此總論少陰。上屬心火。下屬腎水。上焦心之陰虛。則引水自救。下焦腎中陽虛。則有

寒不能治水。少陰水火之臟。故每見此上火下水之證。凡水火分病。則寒熱之藥。分治之。凡

水火合病則寒熱之藥合用之知此則不疑於仲景之方治矣。脉當是傷寒之今云調病火極是少陰也。云陽派多表症。

陰陽病脈沉分陰浮分陽俱緊。少陰原有寒而復受外  
交之病。病人脈之陰之陽俱緊。寒也。金不得有汗。今  
反汗出者。陰感於亡陽。於此

蜀少陰。陰陽不交之故。不交則陽自陽。而各絕於外。反有殺熱之象。法當咽痛。不交則陰自陰。而獨行於內。必有虛寒之證。而復止利。八

本性氣凡主之。陸謬首句七字宜作二段讀。主少陰真武症。謬語以下是

少陰病不可發汗。少陰丙子水不能歛。少陰失閑而為下利。一者為少陰常有詹吾者。知足少

可不知何也。以兩乳相湊而為多藏之體，而一乳之證若勝利而復言言於陰之精，則妄泄。手少陰肺火氣劫攻也。然不特以汗與小便皆以強責少陰干以竭其津也。

此言少陰病不可發汗以火劫汗之禍更烈也少陰原有灸法而少陰之熱證又以火為警

乃大抵也

次男元犀謹按少陰欬而下利治有兩法寒劇猪苓湯熱劇真武湯之類皆可按脈證而神明之

少陰欬而下利治有兩法。寒劇猪苓湯。熱劇真武湯之類皆可按脈證而神明之。

故  
解  
附  
卷

今血量而細氣  
雲而沉

正曰註此言少陰之熱証非也。欲而兼下利。惟寒水乃有此証。寒水之証自無譫語。而今忽有譫語者。被火氣劫。發其汗。心神飛越。無所依歸。故發譫妄之言也。何以知其被火劫。察其小便必見難。以強責少陰之汗。汗出則膀胱之水外泄。故小便難。是小便之難本非熱証。而譫語亦非熱証。皆劫汗神飛越之所致。勿誤認為陽明熱証之譫語也。

是少陰有裏亦有表也。少陰病氣少，則脈無升，則脈沉數。此病為在少陰裏，不可發汗。以裏二病，去裏生正，亥子之經不能杜二病向表。又沉微，故為寒，其但熱力耳。五經之言，陰主寒，脈主一息七八至者不可不視。陸九芝所註，意極公故。

此言少陰之裏病不可發汗也。程扶生、汪苓友、鄭重光注解俱以邪熱傳裏而言誤矣。

少陰為氣血之主。少陰病因伏發熱，推用麻黃。脈為血氣之者，附子以微汗之。若脈微，則不可發汗。以傷其陽，以亡陽故也。

此言少陰証之虛者。不可汗。又不可下。不可誤施。而傷其根本也。

可下如斯

卷之三

陰寒凝  
得陽開  
而回曲  
極而橫  
散而利  
利而利  
冰而堅  
而暖而  
外而外

論於此。至於見證，則多分見不必合見也。總之聖論詳明可分可合要在將心腎血氣分別清楚，則無迷誤。但注以陰為亡，陽為病，老子下利就不全對了。生之氣生抑二病之陰，欲愈而可治。少陰病，陰寒脈緊七日，日外八日乃陽明主氣之證。不可不知。少陰病，盛則脈緊，七日而自下利，脈變緊，暴微，手足亦而回陽，而回而伏，必自愈。厥化之原，除惟一脉高弱，故醫去而脉微，但少陰脉畢微，是病進故以肢體散而利。反溫，脈緊反去者，為少陰得陽明之氣，少陰病為欲解也。凡陽氣暴回，則煩，興下利，乃戊癸合火，水得燥則下，令雖煩，下利化生陽，漸堅冰得燥，則下利止。蓋病進，脉微，但少陰脉畢微，是病進故以肢體散而利。此言少陰得陽熱之氣而解也。余自行醫以來，每遇將死證，必以大藥救之，忽而發煩，下利，腹滿，渴，口干，舌苔白，脉沉，此皆少陰之證。

利。病家怨而更醫。醫家亦詆前醫之誤。以搔不著癢之藥居功。余反因熱陽受譴。甚矣。名醫之不可為也。附筆於此。以為知者道。

補 曰上二節沉細微弱濇。皆言少陰虛証。此脈緊是言少陰實証。寒氣凝結。陽回氣復。則脈變緊而為微。結因煩而自解化矣。前節微脈是虛而不欲愈者。此節微脈是和而欲愈者。剝換處。正欲人參考而得也。又脈緊的。又有手足冷厥意在內。觀下文反溫二字。則知先有手足冷。其後下利。欲解乃反溫也。下利寒宮透臥。三神經肌肉失潤濡。其可治之机利止肢溫。

少陰病水勝土下利若利自止。土氣復惡寒之甚其身而踰卧。然身雖惡寒而手足為手足溫者。中土之氣和也。可治。

此言少陰得中土之氣為可治也。少陰病煩躁者死。自煩欲去衣被即煩躁。但少陰火氣自根故自煩。欲去衣被者。好惡之要。看用指。中直瀉。去候。而生陽。而生陽。而生陽。而生陽。少陰病煩躁者死。自煩欲去衣被即煩躁。但少陰火氣自根故自煩。欲去衣被者。好惡之要。看用指。中直瀉。去候。而生陽。而生陽。而生陽。而生陽。

補 曰少陰腎中之陽。下根於足。上達於手。而充塞於膏膜之中。膏即脾所司也。脾膏陽足。則薰吸水穀。不致水穀從腸中直瀉而出。若腎陽不充於脾。而脾土所司之膏油失職。水穀不分。氣陷而崩注。是為下利。其腸中水穀泄盡利止後。惡寒踰臥。若生陽已竭者。則手足厥冷而死。設手足溫者。是腎中生陽尚在。故為可治。白通湯等方是矣。

少陰病惡寒而踴，寒氣甚時或自煩而絕無躁象，煩時自覺其熱。欲去衣被者，君火在上也。陰寒之氣見火而消，故為可治。

時自覺其熱。欲去衣被者君火在上也。陰寒之氣見火而消。故為六經皆有中風一章所引。卒訖不食。錢丙謂之曰。子久不食。何不入故為欲令息。

可治

**補** 旦水寒於下而火浮於外。是水病而火尚在。則陽未絕也。引火下交於水中。則愈。  
**少陰中風** 風為陽邪。則寸脈陽寸微。則知外邪不復入矣。病在尺部。陰脈當沉。今陰反浮者。則內邪盡從外出矣。此為欲愈。

**少陰病欲解時從子至寅上** 蓋各經解於所王之時而少陰獨解於陽生之時。陽進則陰退。陽長則陰消。即所謂陰得陽則解也。

蓋各經解於所王之時而少陰獨解於陽生之時。陽進則陰退。陽長則陰消。即所謂陰得陽則解也。

陽生時陰  
薄解

**此言少陰得夜半之陽而解也** 病至三陰而亡外志，防寒故。陰太陽為胃腸，宜服治方，易外解，則无证多。唐宗云：不无口是，少陰多在。

**解也** 病至三陰一曰裏即三分外志而防寒故。陰  
解也 宜散治者易外解勿无证多。去余云不无二  
上上下下而三三之說。全此二公余而

太阴為胃腸之  
主卦降多死

**少陰而得太陽之標**，**少陰寒病**，**上吐下利**，**手足不逆冷反發熱者**，此少陰而得太陽之標也。少陰得太陽之標，則陽氣發於外，故上吐下利，手足不逆冷反發熱。此陽也。陰病得陽，故為陽也。陰病得陽，故為陽也。

病上吐下利而手足不逆冷反發熱者此少陰而陽也陰病得陽也

得太陽之標不  
得陽故為

死少陰之氣反陷於下而胎不至者。灸少陰二穴，莫要下之陽。用薦不及故矣。太陰。

不至者。灸少陰二穴。七壯下之陽。用薦不及。

故矣太和。

**正** 曰太陽之標。是經脈與皮毛也。經脈皮毛。那能生出陽氣。反助腎中之真陽哉。蓋此等

與皮毛也。經脈皮毛，那能生出陽氣？反助腎中之火。

重刊印口

言上吐下利水土同崩。若真陽絕則死。今手足不逆冷。反發熱。則知真陽尚存。雖陰寒吐瀉。

真陽絕則死。今手足不逆冷。反發熱。則知真陽尚存。

存雖陰寒吐濁

七  
九

少陰病脉  
細而臥直  
不外推今  
心大血少下

少陰之厥經  
是陽主之  
陽盡于下陰  
而不升故取  
而井汗強  
汗之則上逆

外主小便  
故久而

后腰脉

之而尤有未知耶。吟詠佳絃，撫之淡古，多主感其言，其冥妙之微，多所沒撲者也。不以  
少陰熟化太陽病，今考其致誤之由，有三：一少陰在太陽後；二腎月而太陰主火也。  
遇而亦成病少陰病，八日為陽明九日為少陽主氣之期，病氣由陰而漸出一身手足盡熱者。  
陽氣盛也。以少陰移在膀胱，膀胱為胞之室，膀胱熱不得外發於肢體而為熱，必內動其胞中便血也。  
所以然者，以本熱之血而為便血也。

此言少陰熱化太過，臟病干腑而為便血也。按柯註下利便膿血指大便言，熱在膀胱而便血是指小便言。汪註腎主二便，從前後便而出皆是。

正曰原文明言熱在膀胱則知便血是言小便也。汪註謂從前後便出何故添出大便一層。反生支節哉。蓋太陽膀胱主周身。此少陰病。是脈細但欲寐。而又見一身手足盡熱。則益

少陰心火之熱。隨小腸油膜下合膀胱。心火在內。本不身熱。因合於膀胱。乃通於表。即周身皆熱。心主血脈。熱淫而血溢。必合膀胱之水下行。而為小便下血也。此節是心火血分下干。

腎府之病下一節是腎水中之陽虛誤治傷其心火之血分血病及水水病及火合觀心腎所司可以知其故矣。少陰汗出者亡陽但厥氣汗為陽亡津不絕血歸焉以作汗。

少陰熟化太過。內行於少陰病。但厥無汗。本無發汗之理。醫者不知而強發之。不但不能作汗。反增內熱。必動其少陰血。裏熱深者厥亦深。故

速行。上未知從何道而竄。出少陰之脈循喉骨。或從口鼻。或從目出。是名下厥。上竭。其名曰。竊然。

五指之表陰氣起於足五指之裏也。今以但厥無汗之少陰病。因發汗而鼓激少陰熱化。而上竭。故少陰口有苦味。日下厥上。皆是。

自下而逆上。下因失血而竭。為難治。子下陰竭。于上陰不勝。溫又不盛。故難治。丹波氏曰。少陰原少血之藏。血竭故為難治。六味四物飲。印可逐加多加。良。按。病之始末。未盡血竭。

正曰。解但厥無汗為裏熱。非也。使果是裏熱。而又動血。是上皆熱。施治不難措手。此云難治者。以下厥本是陽虛於下。陽下陷而不升。則衛氣不能達於肌腠。故無汗。明言衛陽不外達。則無津氣不得有汗也。而醫者乃強發之。則肌腠間既無氣津。只有營血。獨被其劫。必動而上出。是為陰血竭於上也。下厥當用熟藥。上竭又當涼藥。相反相妨。故為難治。蓋少陰為水火兩臟。有合病者。有分病者。若扯雜無分曉。則不知其義矣。須知少陰之厥。與厥陰不同。厥陰則厥深者。熱亦深。若少陰。則厥是陽虛。此先題少陰証三字。則為脈細。但欲寐之厥。是陽虛也。觀二經總論自知。其二。身寒而利手足。逆冷全。阳气已竭。不及救治。

少陰病。標寒外惡寒。惡寒之身。必踰以少陰之脈。從然谷至俞府。皆行身之前脉。起足心。而且此内外皆寒。不得君火之本熱。病之至危者。利也。然猶幸其手足之温。驗陽氣之未絕。若其手足逆冷者。為真陽不治。

述此章凡六節。皆言少陰陽氣衰微。而為不治之死證也。少陰陰寒為病。得太陽之標陽。可治。得君火之本熱可治。下焦之生氣上升可治。中焦之土氣自和可治。四者全無。故為難治。君火之本熱可治。下焦之生氣上升可治。中焦之土氣自和可治。四者全無。故為難治。

治。

正 曰君火之本熱實則少陰腎中之陽上交於心而為熱蓋腎中之陽乃地下黃泉中之生陽上發則為天陽積陽為日人身之心陽即如天之日也故心陽實根於腎陽而腎陽最重但有腎陽即可生心陽也故仲景所論逆冷不治皆是腎無生陽但心陽與腎陽雖一家而實有不同心屬血分其陽名為火血行於膏油中為火生土腎屬氣分其陽名為元氣氣行於膏膜則膏油充足是為脾中元陽此水火二者交於中土之義也中焦之生陽亦止是腎陽而已至於腎陽達於太陽經則為衛外之標陽其根總在腎中無腎陽則標陽不生豈有腎之本陽既無而反求標陽來救者哉故註少陰而曰得標陽得中焦之生氣皆支離語中焦與標陽全賴少陰而少陰之陽不倚賴彼也註者勿忘郤主人翁

**少陰病** 吐利 恶心陽水火之氣噴射離決。少陰陽水火之氣躁陽不交。則土氣既敗。不全藉中土交合。若中土氣敗。則陰不交於陽。而躁於陰。而火能旁達。而為死矣。而吳茱萸湯。因方何補。而治此。不为疏。陸謙吳茱萸湯。吐利三二帖。利四逆者死。此尤而吳茱萸湯。因方何補。而治此。不为疏。陸謙吳茱萸湯。吐利三二帖。又煩躁兩字身。

此言少陰。藉中土之氣。交上下而達四旁。若胃氣絕。則陰陽離。故主死也。即油少大派。大腸火氣。身熱。

**補**曰中土是後天。心腎是先天。後天實賴心腎水火一血一氣相交於膜網之間。是生膏肓之本也。